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文件

通政发〔2024〕9号

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

关于裴志刚免职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机构：

经2024年2月26日区政府第95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免去裴志刚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

 2024年3月9日

 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 抄送：区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
 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。

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11日印发